

福建龙马环卫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目 录

一、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第 1—2 页

二、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第 3—14 页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天健审〔2020〕9141号

福建龙马环卫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鉴证了后附的福建龙马环卫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马环卫公司）董事会编制的截至2020年6月30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龙马环卫公司增发股票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本鉴证报告作为龙马环卫公司增发股票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申报材料一起上报。

二、董事会的责任

龙马环卫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龙马环卫公司董事会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

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龙马环卫公司董事会编制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的规定，如实反映了龙马环卫公司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〇年八月十四日

福建龙马环卫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现根据贵会印发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的规定，将本公司截至2020年6月30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募集及存放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数额、资金到账时间

1. 2015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30号文核准，并经贵会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与网上按市值申购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3,335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14.86元，共计募集资金49,558.10万元，扣除承销和保荐费用3,227.91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46,330.19万元，已由主承销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5年1月20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评估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1,375.65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44,954.54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5〕10号）。

2. 2017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1681号文核准，并经贵会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692.10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27.11元，共计募集资金72,982.71万元，扣除承销和保荐费用1,034.34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71,948.37万元，已由主承销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7年12月1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评估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251.35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71,697.02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

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7）492号）。

（二）前次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中的存放情况

截至2020年6月30日，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在银行账户的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2020年6月30日余额	备注
2015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岩分行	171100100100365934	21,568.01		已注销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岩分行	592902562210588	3,387.05		已注销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36010154500001272	21,375.13		已注销
小计		46,330.19[注1]		
2017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岩分行	5902562210118	71,948.37	77.31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岩分行	59290256228100404		4,000.00	理财专户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岩分行	59290256228100418		3,000.00	理财专户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观音山支行	36050078801700000074		1,348.47	[注2]
中国工商银行龙岩龙腾支行	1410010161003000989		5,000.00	理财专户
中国民生银行龙岩分行	707972836		3,000.00	理财专户
兴业银行龙岩新罗支行	171010100200327569		3,000.00	理财专户
兴业银行龙岩新罗支行	171010100200328362		3,000.00	理财专户
兴业银行龙岩新罗支行	171010100200328737		3,000.00	理财专户
中信银行龙岩分行	8111301110900586911		3,000.00	理财专户
小计			28,425.78	
合计		71,948.37[注3]	28,425.78	

[注 1] 包含尚未从募集资金中扣除的申报会计师费用、律师费用等发行费用 1,375.65 万元

[注 2] 该银行账户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福建龙马环境产业有限公司之银行账户

[注 3] 包含尚未从募集资金中扣除的申报会计师费用、律师费用等发行费用 251.35 万元

二、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2015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前次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项目“环卫专用车辆和环卫装备扩建项目”已建设实施完毕，并已结项；“研发中心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已根据首发招股说明书承诺使用完毕。

（二）2017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前次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项目“环卫装备综合配置服务项目”尚在实施中；“环卫服务研究及培训基地项目”已实施完毕，并已结项；“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已根据 2017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承诺使用完毕。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 和附件 2。

三、前次募集资金变更情况

（一）2015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该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发生变更，具体的原因和已履行的相关程序如下：

2015 年 5 月 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募投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公司拟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环卫专用车辆和环卫装备扩建项目”和“研发中心项目”实施地点变更至龙岩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公司拟以自有资金购置约 390 亩土地实施上述项目，同时募集资金的用途、建设内容和实施方式不变。

后因政府规划调整及龙岩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地块配套设施建设较慢导致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能如期进行建设。2016 年 3 月 4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募投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环卫专用车辆和环卫装备扩建项目”和“研发中心项目”的实施地点再次进行变更，并将“环卫专用车辆和环卫装备扩建项目”变回原《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原计划的实施地点，将“研

发中心项目”实施地点变更至龙岩经济技术开发区公司厂区内，目前上述项目均已实施完毕。

(二) 2017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该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不存在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四、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的差异内容和原因说明

截至 2019 年 8 月 16 日，前次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项目“环卫服务研究及培训基地项目”已经实施完毕，节余募集资金 21,366,828.85 元，主要系该募投项目立项较早，公司前期已用自筹资金进行了投入，但未予以置换所致。

五、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说明

(一) 2015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二) 2017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到位前，为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顺利实施，公司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

截至 2017 年 12 月 1 日，公司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为 13,675,306.86 元。2018 年 3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13,675,306.86 元。置换金额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并由其出具《关于福建龙马环卫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18〕1094 号）。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使用募集资金 13,675,306.86 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六、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说明

(一)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 3。对照表中实现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二)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1. 2015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1) 公司募集资金项目中研发中心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该项目有利于公司提升核

心技术，加快科技创新，开发高科技含量和高附加值的产品，保持行业领先的技术水平，促进公司环卫装备产品核心竞争力的提升，逐步实现公司品牌战略目标。因其效益反映在公司的整体经济效益中，无法单独核算。

(2) 公司募集资金项目中补充流动资金因其效益反映在公司的整体经济效益中，无法单独核算。

2. 2017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1) 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项目中环卫服务研究及培训基地建设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该项目的实施有利于不断完善企业内部环卫服务业务标准，在政策、标准方面取得领先优势，进而有利于公司占领行业发展高地，取得环卫服务业务跨越性发展。因该项目的效益反映在公司的整体经济效益中，无法单独核算。

(2) 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项目中营销网络建设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该项目的实施有利于升级优化公司原有营销网络，打造一体化环卫作业服务模式，实现公司“装备+服务”的发展战略。因该项目的效益反映在公司的整体经济效益中，无法单独核算。

(3) 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项目中补充流动资金因其效益反映在公司的整体经济效益中，无法单独核算。

七、前次募集资金中用于认购股份的资产运行情况说明

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中不存在用于认购股份的资产。

八、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

(一) 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1. 2015 年 5 月 6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自 2015 年 5 月 7 日起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 10,000 万元暂时补充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截至 2016 年 4 月 11 日，公司已将在上述授权额度内使用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 2016 年 4 月 14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自 2016 年 4 月 15 日起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 1 亿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授权期间内，公司实际未发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

时补充流动资金。

3. 2017年3月20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继续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不超过1亿元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2017年3月20日起不超过12个月。截至2018年3月17日，公司已将在上述授权额度内使用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4. 2018年4月24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自2018年4月24日起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及2016年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截至2019年4月8日，公司已将在上述授权额度内使用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5. 2019年4月8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自2019年4月8日起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及2017年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截至2020年3月30日，公司已将在上述授权额度内使用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6. 2020年4月14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度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不超过3亿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2020年4月14日起不超过12个月。截至2020年6月30日，公司实际未发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二）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情况

1. 2015年2月13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3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协定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以及购买其他保本型理财产品，有效期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

2. 2016年1月25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

过人民币 2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协定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以及购买其他保本型理财产品，有效期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

3. 2016 年 4 月 14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增加总额不超过 1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即现金管理额度总额不超过 3 亿元，用于协定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以及购买其他保本型理财产品，有效期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

4. 2017 年 3 月 20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协定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保本型理财及国债逆回购，有效期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

5. 2017 年 12 月 11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 2016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5.5 亿元的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协定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保本型理财及国债逆回购，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

6. 2018 年 4 月 24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以及 2018 年 5 月 17 日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及 2017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最高总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进行购买协定存款、结构性存款、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及证券公司保本型收益凭证）及国债逆回购等产品，投资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之内有效。

7. 2019 年 3 月 25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以及 2019 年 5 月 6 日召开的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9 年度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及 2017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最高总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各个金融机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存款、结构性存款、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及证券公司保本型收益凭证）及国债逆回购等，投资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之内有效。

8. 2020 年 4 月 14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以

及 2020 年 5 月 6 日召开的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继续使用最高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期限自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止，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滚动使用。

2015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结项，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已经注销，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已不存在募集资金余额。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2017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余额合计为 28,425.78 万元（含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以及购买理财产品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2,952.06 万元），占 2017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的 39.65%，公司募集资金未使用完毕主要系公司“环卫装备综合配置服务项目”尚在实施中，剩余资金仍将继续按原承诺用途使用。

九、前次募集资金结余及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2015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截至 2019 年 8 月 16 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建设实施完毕，募集资金中除尚需要支付的募投项目的尾款、质保金 3,504.55 万元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已按承诺使用完毕。公司 2019 年 8 月 26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使用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截至 2019 年 8 月 16 日募集资金专户中的资金余额及利息收入 32,719,469.48 元（实际金额应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将按合同约定使用自有资金支付首发募投项目尚未支付的尾款及质保金。截至 2019 年 9 月 30 日，公司已将实际节余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32,753,331.22 元转出到公司基本账户，募集资金专户均已完成注销。

（二）2017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26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鉴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环卫服务研究及培训基地建设项目”已经实施完毕，公司将“环卫服务研究及培训基地项目”结项，并使用节余募集资金 21,366,828.85 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截至 2019 年 9 月 30 日，公司已将“环卫服务研究及培训基地项目”实际节余募集资金 21,366,828.85 元转出到公司基本账

户。

十、其他差异说明

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本公司各年度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内容不存在差异。

- 附件：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15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17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3.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福建龙马环卫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八月十四日

附件 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15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福建龙马环卫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募集资金总额：44,954.54		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43,264.6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0.00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0.00		2015 年：19,999.49								
			2016 年：9,741.25								
			2017 年：9,344.82								
			2018 年：3,123.11								
			2019 年：1,055.93								
1	环卫专用车辆和环卫装备扩建项目	环卫专用车辆和环卫装备扩建项目	21,568.01	21,568.01	19,802.49	21,568.01	21,568.01	19,802.49	-1,765.52		2017-12-31
2	研发中心项目	研发中心项目	3,387.05	3,387.05	3,462.62	3,387.05	3,387.05	3,462.62	75.57		2017-7-31
3	补充流动资金	补充流动资金	19,999.49	19,999.49	19,999.49	19,999.49	19,999.49	19,999.49	0.00		不适用
	合计		44,954.55	44,954.55	43,264.60	44,954.55	44,954.55	43,264.60	-1,689.95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17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福建龙马环卫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71,697.02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44,086.6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0.00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0.00		2017 年：20,000.00						
		2018 年：2,218.86						
		2019 年：11,066.75						
		2020 年：10,801.01						
序号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投项目	募投项目	募投项目	募投项目	
1	环卫装备综合配置服务项目	46,895.52	21,421.80	38,318.33	21,421.80	38,318.33	-16,896.53	[注]
2	环卫装备研究及培训基地项目	2,495.36	358.68	2,495.36	358.68	2,495.36	-2,136.68	2019 年 8 月 31 日
3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2,306.14	2,306.14	2,306.14	2,306.14	2,306.14	0.00	不适用
4	补充流动资金	20,000.00	20,000.00	20,000.00	20,000.00	20,000.00	0.00	不适用
	合计	71,697.02	44,086.62	63,119.83	44,086.62	63,119.83	-19,033.21	

[注] 环卫装备综合配置服务项目尚在建设期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福建龙马环卫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实际投资项目 项目名称	截止日投资项目 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期实际效益			截止日 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2018 年	2019 年	2020 年 1-6 月		
1	环卫专用车辆和环卫装 备扩建项目	100%	[注 1]	11,898.19	11,058.20	3,606.99	26,563.38	[注 1]
2	环卫装备综合配置服务 项目	不适用	[注 2]	12,283.03	45,842.50	60,418.69	118,544.22	[注 2]

[注 1]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及相关文件披露的该项目建成投入运营后的承诺效益为：第一年实现利润总额 3,159 万元，第二年实现利润总额 8,683 万元，第三年实现利润总额 12,405 万元，即项目运营第一至第三年上半年累计预计实现利润总额为 18,044.50 万元 (3,159+8,683+12,405/2=18,044.50)

[注 2] 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文件披露的该项目的投资承诺效益为：第一年实现营业收入 23,600 万元，第二年实现营业收入 50,800 万元，第三年实现营业收入 89,400 万元，即该投资项目第一年至第三年上半年预计实现的累计收入为 119,100 万元 (23,600+50,800+89,400/2=119,100)